

# 关于对上海游戏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的 年报问询函

年报问询函【2020】第 455 号

上海游戏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游戏多）董事会：

我部在挂牌公司年度报告事后审查中关注到以下情况：

## 1、关于持续经营能力

你公司为移动电竞及泛娱乐产业链第三方服务商，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 3,100.26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17.01%，当期毛利率为 12.83%，较上年同期下降 1.42 个百分点。你公司营业收入主要由游戏代理收入和广告代理及推广收入组成，其中游戏代理收入占营业收入总额比例为 82.53%。你公司解释当期营业收入减少主要因行业版号原因所致。

你公司主要客户情况显示，第一大客户上海二间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和第五大客户上海竞豹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为本期新增客户，对两家公司销售额分别为 933.86 万元和 189.09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例为 30.12%和 6.10%）。经查询公开信息，上海二间文化传媒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8 年 12 月，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上海竞豹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9 年 11 月 13 日，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两个公司法定代表人均为李媛媛。

因你公司当期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及研发费用支出较上期大幅减少，本期净利润-1,858.40 万元，较上期亏损减少 1,928.62 万元。其中，管理费用本期发生额为 314.28 万元，较上期减少 57.8%，主

要系你公司为减少房租更换办公场所及精简人员所致；当期研发费用发生额 865.75 万元，较上期减少 40.31%，主要为研发项目减少导致技术服务费减少。

截至 2019 年末，你公司未弥补亏损为 7,024.44 万元，约为股本总额的 3 倍。你公司 2019 年财务报告经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被出具带有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

请你公司：

（1）结合收入确认政策、广告及游戏代理业务模式、公司在提供服务中所承担的风险及义务，说明你公司以总额法还是净额法确认收入，以及采用相关确认方法的合理性；

（2）说明报告期行业版号政策相关变化情况，以及版号政策变化对你公司当期及未来期间业务的具体影响，是否存在解决措施；

（3）结合客户拓展政策和上述两家客户主营业务范围、以及版号政策变化等，说明你公司当期与上述客户开展大额销售合理性；

（4）结合管理费用变动原因、在研项目及研发技术服务费减少情况等，说明精简人员、缩减研发支出是否将对你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进一步不利影响；并说明后续改善计划。

## 2、关于应收账款回款情况

报告期末你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 3,548.58 万元（较期初增加 5.57%），坏账准备 1,495.99 万元；其中“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579.73 万元，你公司应收杭州柯基网络科技有限公司（280 万元）、天津安果科技有限公司（122.39 万元）等 5 家客户款项，均因客户失联预计无法收回，全额计提坏账准备。2018 年年报显示，你对天津安果科技有限公司应收款项已于 2018 年全额计提坏账准备，计提理由为涉及诉讼。

报告期末你公司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 2,968.85 万元，其中账龄 1 至 2 年应收账款 1,344.83 万元（占期初账龄 1 年以内应收账款比重的 76.06%），账龄 2 至 3 年应收账款 1,477.26 万元（占期初账龄 1-2 年应收账款比重的 89.46%）。

你公司披露，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2,618.50 万元，占应收账款年末总额的 75.26%。

请你公司：

（1）结合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的账龄、采取的催收措施等，说明判断上述款项债务人已失联的依据；

（2）说明 2018 年年报和 2019 年年报对天津安果科技有限公司应收款项无法收回原因披露存在不一致的原因；

（3）结合期末应收账款组合中账龄 1-2 年及 2-3 年应收账款占比较大，且多数为上期迁移至本期的情况，说明上述应收账款未能收回的原因，以及你公司应收账款组合坏账准备计提的充分性；

（4）补充披露你公司期末应收账款前五名债务人具体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名称、应收款项金额、坏账准备、账龄、是否为关联方等；如前五名债务人包含你公司当期前五大客户，说明相关应收款项期后

回款情况及尚未回款原因及后续还款安排（如适用）。

### 3、关于政府补助情况

报告期末，你公司递延收益余额为 102 万元，期初为 674.38 万元，均为政府补助；其中“基于智能搜索与动态评测的手游运营平台”项目期初递延收益 552.8 万元，本期增加 138.20 万元，当期计入其他收益 691 万元；“艾游移动终端全覆盖媒体软件”项目期初递延收益 19.58 万元，报告期全部转入其他收益；“艾媒移动端授予直播软件”和“基于移动电竞及泛娱乐直播内容制作中心”两个项目补助合计 102 万元，且报告期内金额无变化。

请你公司：

(1) 逐项说明上述补助的性质（资产相关、收益相关）、补偿期间（以后期间、当期及以前期间）、补助形式（货币性、非货币性）、收取条件及收取时间；

(2) 结合“基于智能搜索与动态评测的手游运营平台”项目与“艾游移动终端全覆盖媒体软件”项目补助预计使用情况等，说明报告期内将前期及当期收到的政府补助一次性计入其他收益的依据及合理性，是否符合会计准则相关规定。

请就上述问题做出书面说明，并在9月8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nianbao@neeq.com.cn），同时抄送主办券商；如披露内容存在错误，请及时更正。

特此函告。

公司监管一部

2020年8月25日